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13-067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已经届满,为满足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3年12月13日在深圳高新区软件园一栋四楼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由工会主席郭斌先生主持,经民主选举,全票通过选举徐晓艳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第三届监事会成员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附: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徐晓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集美大学,大专学历,经济师。徐女士毕业后先后任厦门新路嘉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来明(厦门)有限公司国际贸易部销售助理,2004年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监事。徐女士与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直接持有公司股票34,3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13-068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通知情况

公司于2013年11月26日发出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该会议通知已于2013年11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公开披露。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12月13日上午9:30

2、股权登记日:2013年12月10日

3、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高新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1栋4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刘程宇先生

7、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50,498,5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72.70%。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与会股东逐项审议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50,498,55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已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内容详见2013年11月27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50,498,55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内容详见2013年11月27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提名人选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的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工作。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了刘程宇先生、刘玲女士、李祖榆先生、李春英先生、徐政先生、彭建春先生、王苏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其中徐政先生、彭建春先生、王苏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2013年12月13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①非独立董事选举

1)选举刘程宇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50,498,55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选举刘玲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50,498,55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选举李祖榆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50,498,55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选举李春英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50,498,55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②独立董事选举

1)选举徐政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50,498,55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选举彭建春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50,498,55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选举王苏生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50,498,55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简历内容详见2013年11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提名人选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的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应进行监事会换届工作。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了林华勇先生、林英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徐晓艳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上述监事任期三年,自2013年12月13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①选举林华勇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50,498,55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②选举林英女士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50,498,55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第三届监事会成员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内容详见2013年11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内容详见2013年12月1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五、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任理峰、黄平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13-069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2月10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12月13日上午10:30在深圳高新区软件园一栋四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王苏生先生、董事李春英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刘程宇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会议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刘程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

刘程宇先生简历内容详见2013年11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设立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选举各委员会委员。各委员会具体组成如下:

1、独立董事王苏生、独立董事徐政、董事刘玲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独立董事王苏生为主任委员;

2、董事长刘程宇、独立董事徐政、董事李祖榆为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董事长刘程宇为主任委员;

3、独立董事徐政、独立董事彭建春、董事长刘程宇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独立董事徐政为主任委员;

4、独立董事彭建春、独立董事王苏生、董事李春英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独立董事彭建春为主任委员。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

以上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内容详见2013年11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聘任刘程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蔡艳红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经总经理刘程宇先生提名,聘任李祖榆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刘玲女士为公司公共事务总监;聘任杨戈戈先生为公司研发总监;聘任蔡艳红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刘程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李祖榆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3、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刘玲女士为公司公共事务总监。

4、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杨戈戈先生为公司研发总监。

5、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蔡艳红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蔡艳红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55-86168479

传真:0755-86169275

电子邮箱:caiyh@kstar.com.cn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一栋四楼

以上高管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刘程宇先生、李祖榆先生、刘玲女士的简历内容详见2013年11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杨戈戈先生、蔡艳红女士的简历内容见附件。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2013年12月14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叶雅玲女士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叶雅玲女士的简历见附件。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2013年12月14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宁文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宁文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55-86168479

传真:0755-86169275

电子邮箱:ningwen@kstar.com.cn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一栋四楼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宁文女士的简历见附件。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2013年12月14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附件:

杨戈戈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本科学历。杨先生毕业后先后任山特电子(深圳)有限公司UPS研发部主任,艾默生网络能源有限公司UPS研发部UPS产品线项目经理,2005年加入本公司,先后担任国内营销产品部工程师、研发总监等职务,现任本公司研发总监。杨先生与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直接持有公司股票290,250股(除此以外还持有公司已授予未解锁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144,0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蔡艳红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蔡女士先后任深圳华鹏会计师事务所项目主管,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等职务,2007年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蔡女士与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直接持有公司股票290,250股(除此以外还持有公司已授予未解锁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396,0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叶雅玲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深圳大学会计与审计专业,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叶女士先后就职于深圳华鹏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市好百年家居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审计部经理。叶女士与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持有公司已授予未解锁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36,0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宁文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宁女士毕业后任职于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宁女士与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持有公司已授予未解锁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36,0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13-070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2月10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12月13日上午11:30在深圳高新区软件园一栋四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林华勇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蔡艳红女士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要求,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选举林华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林华勇先生简历内容详见2013年11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636　证券简称:金安国纪　公告编号:2013-077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2月9日发出,2013年12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3名,实出席监事2名(监事黄志发先生因个人原因缺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钟新苗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此次公司终止"年产960万张高等级电子工业用系列覆铜板和1,200万米出售半固化片项目"(以下简称"珠海募投项目")中"年产600万米出售半固化片"的建设,拟将该项目建设的结余资金17,955.44万元,及募集资金存放期间募投项目资金及超募资金累计产生利息收入1,962.52万元,合计19,917.96万元投入全资子公司金安国纪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实施的"年产1,020万张中高等级覆铜板和出售半固化片600万米生产线项目"(以下简称"临安项目"),能够充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收益,同时将大幅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也有助于上述项目的顺利实施,更好地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同意终止珠海募投项目中"年产600万米出售半固化片"生产线的建设,并将结余资金17,955.44万元,及募集资金存放期间募投项目资金及超募资金累计产生利息收入1,962.52万元,合计19,917.96万元变更用于临安项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夏文字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鉴于12月11日收到监事黄志发先生的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请求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职务,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东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名夏文字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本议案作为临时增加议案提交此次会议审议。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查了夏文字的任职资格,认为夏文字符合公司监事任职条件。为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和规范运作,公司监事会同意夏文字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后附:监事候选人夏文字简历。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四日

附:

夏文字先生的简历

夏文字,男,198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2009年2月至2013年5月任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统计员,2013年6月至今任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统计主管。

夏文字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夏文字先生符合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2636　证券简称:金安国纪　公告编号:2013-079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原募投项目名称:年产960万张高等级电子工业用系列覆铜板和1,200万米出售半固化片项目(简称"募投项目")

◆拟变更投向项目名称:年产1,020万张中高等级覆铜板和出售半固化片600万米生产线项目(简称"临安项目")

◆拟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拟向临安项目投入19,917.96万元。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744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7,0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20元/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78,400.00万元。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74,306.60万元。

根据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用途,公司此次募集的资金用于"年产960万张高等级电子工业用系列覆铜板和1,200万米出售半固化片项目"的建设,项目计划投入资金37,543.00万元;本次超募资金36,763.60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项目计划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使用审批程序
募投项目资金:		37,543.00	
1、年产960万张高等级电子工业用系列覆铜板、1,200万米半固化片项目	37,543.00	37,543.00	经2009年股东大会和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超募资金		36,763.60	
1、归还银行贷款	7,300.00	7,300.00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2、年产4,800万米电子级玻纤布项目	15,000.00	15,000.00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3、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7,215.00	7,215.00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4、年产1,020万张中高等级覆铜板和出售半固化片600万米生产线项目	35,000.00	7,248.60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情况

公司拟终止"年产960万张高等级电子工业用系列覆铜板、1,200万米半固化片项目"中"年产600万米出售半固化片"生产线的建设,该项目拟投资总额为37,543.00万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该项目已累计投入资金19,140.81万元(含银行手续费0.80万元),后期尚需支付尾款446.75万元。

(三)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后,该项目结余资金17,955.44万元,募集资金存放期间,募投项目资金及超募资金累计产生利息收入1,962.52万元,合计19,917.96万元,公司拟将结余资金及利息收入全部投入全资子公司金安国纪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实施的"年产1,020万张中高等级覆铜板和出售半固化片600万米生产线项目"。

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投入临安项目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原因

(一)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①项目名称:"年产960万张高等级电子工业用系列覆铜板、1,200万米半固化片项目"

②项目实施主体:金安国纪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③项目投资金额:37,543.00万元

④项目投资计划与实际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简称	原计划投资额	调整后投资额	实际投资额
"年产960万张高等级电子工业用系列覆铜板、1,200万米半固化片项目	37,543.00	-	19,140.81
其中:1.进口设备购置费	17,313.58	6,671	5,467.54
2.国产设备购置费	2,859.53	3,460	4,777.36
3.办公设施购置费	93.86	93.86	99.43
4.建筑工程费	6,907.91	1,950	1,737.30
5.其他费用	3,616.64	3,616.64	458.38
6.流动资金	6,751.48	6,751.48	6,600.00
其他:银行手续费	-	-	0.80

注:经公司2013年5月10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对珠海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进行变更。

⑤项目预计经济效益与实际情况

项目建成达产后,预计每年新增销售收入126,465万元,新增利润总额16,138万元。实际建设中,珠海项目分批投产,2012年产生经济效益1,400万元,2013年1-6月产生经济效益1,100万元。

(二)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原因

公司珠海募投项目目实施以来,进展顺利。截至公告披露日,"年产960万张高等级电子工业用系列覆铜板生产线已全面完成,并且生产、销售正常。经实测,实际月产能达到85万张,超出预期5万张。出售半固化片生产线的建设已完成600万米,完成了计划的50%。基于华南地区的半固化片出售和市场需求情况未达预期,为了更好地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经过审慎研究,拟终止珠海募投项目中"年产600万米出售半固化片"生产线的建设。待需求回暖后,该"年产600万米出售半固化片"生产线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以自筹资金适时另行建设。

(三)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主要原因

鉴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的终止实施,以及在珠海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通过以国产设备代替部分进口设备,改建原有厂房代替新厂房等举措节省投资成本(详见2013年3月19日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变更的公告》),致使计划投入募集资金存在节余。为保障股东的利益,本着谨慎投资、合理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以及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态度,为使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需要,也为了提高募投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将珠海募投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全部投入临安项目,该举措能够充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收益,从而提升公司的整体利益。

三、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说明

(一)此次珠海募投项目终止后,结余募集资金为17,955.44万元,募集资金存放期间,募投项目资金及超募资金累计产生利息收入1,962.52万元,合计19,917.96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将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全部变更用于全资子公司金安国纪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在临安建设实施的"年产1,020万张中高等级覆铜板和出售半固化片"项目。

(二)"年产1,020万张中高等级覆铜板和出售半固化片600万米生产线项目"的基本情况

"年产1,020万张中高等级覆铜板和出售半固化片600万米生产线项目"是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安国纪科技(杭州)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该项目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项目总投资35,000.00万元,使用自筹资金27,751.40万元和超募资金7,248.60万元进行建设。截至2013年10月31日,公司已分别使用自有资金8,380.38万元和超募资金254.39万元投入建设。

公司投资建设"年产1020万张中高等级覆铜板和出售半固化片600万米生产线项目",旨在增加公司覆铜板产品的多样性,扩大中高等级覆铜板产品的市场份额,进一步强化公司的竞争优势。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发展导向,是致富发展的产业。根据目前市场状况及成本费用水平估算,整个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年新增销售收入150,000万元,净利润14,065万元,能够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以上仅为可行性研究报告预测数据,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以及市场形势变化、经营管理运作情况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其中的风险。)

该项目的具体情况详见2012年8月31日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册设立全资子公司杭州)有限公司(筹)并投资建设中高等级覆铜板生产线项目的公告》和2013年8月10日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入临安在建项目的公告》。

(三)此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变更的募集资金19,917.96万元,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目前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基准利率6.00%计算,年利息支出为1,195.08万元;募集资金如果存放于银行按活期利率0.35%计算,年利息收入为69.71万元,年利息差额为1,125.37万元。此次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将大幅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也有助于临安项目的顺利实施。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没有与珠海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没有影响珠海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一)董事会决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同意终止"年产960万张高等级电子工业用系列覆铜板和1,200万米出售半固化片项目"中"年产600万米出售半固化片"生产线的建设,并将结余资金17,955.44万元,及募集资金存放期间募投项目资金及超募资金累计产生利息收入1,962.52万元,合计19,917.96万元变更用于"年产1,020万张中高等级覆铜板和出售半固化片600万米生产线项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同意终止"年产960万张高等级电子工业用系列覆铜板和1,200万米出售半固化片项目"(以下简称"珠海募投项目")中"年产600万米出售半固化片"生产线的建设,并将结余资金17,955.44万元,及募集资金存放期间募投项目资金及超募资金累计产生利息收入1,962.52万元,合计19,917.96万元变更用于"年产1,020万张中高等级覆铜板和出售半固化片600万米生产线项目"。

监事会认为:此次公司终止珠海募投项目中"年产600万米出售半固化片"的建设,并将结余资金及利息收入投入全资子公司金安国纪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实施的"年产1,020万张中高等级覆铜板和出售半固化片600万米生产线项目"(以下简称"临安项目"),能够充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收益,同时将大幅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也有助于临安项目的顺利实施,更好地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核查后认为:公司"年产960万张高等级电子工业用系列覆铜板和1,200万米出售半固化片项目"(以下简称"珠海募投项目")截至2013年3月,其中"年产960万张高等级电子工业用系列覆铜板生产线"已全面完成,出售半固化片生产线的建设已完成600万米,完成了计划的50%。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暂缓珠海募投项目中"年产600万米出售半固化片"生产线的建设,自该条生产线暂缓建设以来,华南地区半固化片的市场需求持续低迷,此次公司终止珠海募投项目中"年产600万米出售半固化片"的建设,并将结余资金及利息收入投入全资子公司金安国纪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实施的"年产1,020万张中高等级覆铜板和出售半固化片600万米生产线项目"(以下简称"临安项目"),能够充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收益,同时将大幅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也有助于临安项目的顺利实施,更好地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没有与珠海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没有影响珠海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投入临安项目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同意将珠海募投项目的结余资金17,955.44万元,及募集资金存放期间募投项目资金及超募资金累计产生利息收入1,962.52万元,合计19,917.96万元投入全资子公司金安国纪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实施的临安项目。

(四)保荐机构意见

作为金安国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发表意见如下:

金安国纪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事项符合产品市场和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不影响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金安国纪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事项已经金安国纪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因此,本保荐机构同意金安国纪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

(五)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事项的专项意见》

特此公告!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636　证券简称:金安国纪　公告编号:2013-080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名称: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时间:2014年1月8日(星期三),下午15:00开始,时间半天;

(四)会议地点:上海市松江工业区宝胜路33号,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方式;

(六)股权登记日:2014年1月3日;

(七)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1月3日下午3时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自然人股东应本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本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法定代表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邀请的其他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详见2013年12月14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77)

(二)《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详见2013年12月14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77)

(三)《关于全资子公司杭州国纪电子申请银行授信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2013年10月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64)

(四)《关于提名夏文字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详见2013年12月14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78)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4年1月6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松江区宝胜路33号,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注意事项:会议当天,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 系 人:程敏、林健

电话:021-57747138

传真:021-67742902

联系地址:上海市松江区宝胜路33号

邮编:201613

(二)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者费用(交通费用、食宿费用等)自理。

特此公告!

附:授权委托书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四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行使所有属于本人(本单位)作为股东的一切表决权,以投票方式(赞成/反对/弃权)表决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的如下决议:

决议	赞成	反对	弃权
第1项议案			
第2项议案			
第3项议案			
第4项议案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赞成"、"反对"、"弃权"下面的其中一个方框中打"√"为准。如果委托人对上述议案的表决未作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自行决定对该议案投票表决。

委托人签名(或单位法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